

网上竞价文件确认书

福建省仓山监狱：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司对“福建省仓山监狱直饮式净水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FJGCWSJJ-FS-2024-005】的网上竞价文件进行编写，现将文件送达贵单位，如果没有异议，敬请尽快给予确认，并在以下确认书上加盖公章，以便我司进行下一步的采购工作。

谢谢合作！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8日

确 认 书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经我方审核，编号为：FJGCWSJJ-FS-2024-005的网上竞价文件完全符合我方的委托要求，现确认同意进行下一步的采购工作。

采购单位名称(盖章)：福建省仓山监狱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福建省仓山监狱 网上竞价文件

竞价编号：FJGCWSJJ-FS-2024-005

项目名称：福建省仓山监狱直饮式净水器采购项目

采购人：福建省仓山监狱(盖章)

代理机构：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价公告	1
第二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7
第三章 证明材料格式	11
第四章 报价文件	17

第一章 竞价公告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受福建省仓山监狱委托现通过网上竞价的方式选择福建省仓山监狱直饮式净水器采购项目的成交人，现邀请合格的竞价供应商对本项目进行网上竞价。

1. 竞价编号：FJGCWSJJ-FS-2024-005
2. 项目名称：福建省仓山监狱直饮式净水器采购项目
3. 竞价采购货物(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售后服务要求等详见“第二章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4. 时间：

公告起始时间：2024年03月11日17:00:00

公告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4日17:30:00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4日17:30:00

投标起始时间：2024年03月15日09:00:00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5日11:00:00

5. 本项目须有三家(含三家)以上竞价供应商参与报价，否则本项目按流标处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得转包。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省仓山监狱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联系人及电话：王警官/ 0591-63063965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

邮 编：350001

电 话：0591-83393306、07

项目负责人：丁成宗

公司网址：<http://www.fjgczb.com>

电子邮箱：83393301@163.com

8. 有关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包括文件若有修改补充),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将通过以下媒介发布通知, 请潜在竞价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网站, 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址 (<http://www.ccgp.gov.cn>)

(2)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fjgczb.com>)。

9. 竞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有能力提供本竞价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符合下述规定条件的境内供应商。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2) 竞价供应商须提供竞价承诺书;

(3) 竞价供应商须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竞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价。

注:

(1) 以上材料均须加盖竞价供应商单位公章, 并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提交“资格”要求的所有相关材料[竞价供应商可采用邮寄方式(拒绝采用同城达达等送件方式)提交]。未按以上要求提交报名材料的竞价供应商, 将导致其提出的质疑或竞价资格被拒绝。

(2)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

(3)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是指提供报名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10. 竞价及报价须知

10.1 在福建国诚招标竞价平台(<http://115.28.8.36>)进行电子报名及纸质递交报名资料二者缺一不可; 证明材料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相应网上竞价项目的竞价活动。

10.2 报名的潜在竞价供应商, [每天 9:00 到 11:30, 14:30 到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北京时间)按竞价公告要求递交纸质报名资料。

10.3 竞价规则说明:

①网上竞价的报价时限为竞价起始时间后两个小时内,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 报名且通过审核的竞价供应商可通过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竞价平台多次参与竞价(不限报价次数,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均可)。

②竞价供应商首次提交的报价须在本项目最高限价基础上下浮 $>3\%$ ，否则视为报价无效。在报价时限内，竞价供应商多次报价的，报价金额必须小于自己上一次的报价金额，在报价时限内竞价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作为该竞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供应商在竞价平台提交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半个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视为无效报价。

③在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有效的前提下，最后报价最低者成交。

④竞价供应商对每个项目合同包报价时都必须扫描上传有效的报价文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扫描上传报价文件的竞价无效。电子报价文档具有法律效力。竞价供应商在竞价平台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与供应商最后一次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总价不一致的及未按要求上传资信证明的原件彩色扫描件的均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⑤本项目未经过进口产品论证，采购的货物为国内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竞价。国内产品含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中外合资产品，且国内生产成本超过一定比例的最终产品，国内生产成本比例= $(\text{产品出厂价格}-\text{进口价格})/\text{产品出厂价格}$ ；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要求竞价人在报价文件中上传法人及其投标人代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未按上述条款要求扫描上传报价文件的投标无效。

⑥若本次采购货物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中加★号的)，竞价人须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此要求的，竞价无效。

⑦竞价人所投货物若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范畴内，必须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且在有效期内，未按此要求的，竞价无效。同时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网查询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未按此要求的，投标无效。各投标人应特别注意。

⑧竞价人须打印报价文件签字确认并每页加盖公章、骑缝章后扫描上传报价文件（电子档 Jpg 或 pdf 或文件夹压缩包 RAR），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书(法人及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竞价人代表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竞价书、竞价人声明、竞价一览表、货物说明一览表、售后服务承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相关材料（若有）、3C 认证证书（若有）。未按上述条款要求扫描上传报价文件的竞价无效。电子报价文档具有法律效力。

11、(1) 报价人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报价的全部相关费用，本项目若无三个(含)以上竞价人参与竞价的，本项目将做流标处理。

(2) 竞价供应商参与竞价即视为理解上述竞价规则，不得在竞价活动结束后对竞价规则提出异议。

(3) 竞价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报价的全部相关费用。

(4) 竞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关于本次网上竞价文件的全部内容，且自行承担在整个竞价过程及操作过程中所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及其操作系统的使用、IE 浏览器升级、输入法安装调试、控件插件的安装、杀毒软件、木马病毒的排查、网络带宽的延迟及掉线、断网等。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价供应商相互串通竞价：

- ①不同竞价供应商的证明材料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竞价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 ③不同竞价供应商的证明材料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6) 参与本项投标的供应商若属于以下规定的关联企业情形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否则互为关联企业的供应商投标均无效。情形如下：

①一方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另一方的股份总和达到 25%以上；双方直接或者间接同为第三方所持有的股份达到 25%以上。

②一方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同时担任另一方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12. 竞价结果确认

12.1、网上竞价公告期满，采购代理机构以成交结果通知书等方式书面通知采购单位。同时将参与竞价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和中标、成交结果等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fjgczb.com>)、国诚招标竞价平台(<http://115.28.8.36>)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本公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

12.2、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后，成交人即可携带网上竞价项目报价文件原件一式两份至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13. 质疑：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方式，纸质接收

联系部门：办公室

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0591-83393307，福州市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注：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4、竞价保证金

14.1、竞价保证金人民币700元整，以银行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接受现金、现金存款形式提交)；竞价保证金不是以竞价人名义提交的，将导致其竞价资格被拒绝。竞价人的竞价保证金未在竞价截止时间前一天到达指定账户的将导致其竞价资格被拒绝。

14.2、未中标的报价人，在竞价结果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后即可申请无息退回，中标报价人在交货验收后，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及验收凭证原件。

15、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单个项目合同金额的 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6、投标保证金缴交银行账号

开户名：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帐 号： 3500 1610 0070 5253 0977-0003

第二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采购 20 台直饮式净水器，预算单价：3500 元/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70000 元，并作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该价款包括中标人为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运输、包装、搬运、安装、辅材及退换货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干。

2、本项目要求潜在投标人进行各品目号的分项报价，未提供分项报价的潜在投标人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分项报价单价超过竞价单价最高限价的、报价总价超过竞价总价最高限价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品名	参数	数量	预算单价
直饮式净水器	①出水水质为可直饮纯水； ②净水器配套的滤芯需为通用型（通用型为五道过滤，每道过滤滤芯都是单一功能），需与净水器为同一品牌，过滤器和滤芯需是可分离单独拆换的结构； ③净水器整机、净水用反渗透膜元件和配套滤芯需有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且必须与所投产品（净水器）同一品牌； ④净水器需配备储水桶，容量≥6 加仑； ⑤具有满水、缺水自动断电功能； ⑥具有全自动过滤薄膜冲洗功能。	20 台	3500 元/台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竞价人必须具有与本次采购业务有关的经营资质，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中标人不得分包或转包，一个竞价人只能提交一个竞价文件。

四、服务要求：

(一)售后维保期为 1 年。

(二)定期维保要求：每半年，中标人须提供 1 次上门维保服务，维保用的耗材需为同一品牌的耗材。（中标价格包干，维保及耗材包含在成交总价中）。

(三)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供上门维修或更换滤芯服务，所有售后服务

不能外包给第三方，超过24小时后，每超过1小时就扣除中标人违约金200元。

五、商务要求：

(一)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

(三)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对公账户缴纳（户名：福建省仓山监狱；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三高路支行；账号：1313 1401 0400 01804），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全部事项（含售后维保期）履行完毕，经采购人确认双方无未了事项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书面申请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

(四)验收步骤及要求：由采购人对项目进行验收。

(五)支付方式：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等完整报销材料后，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对公转账支付货款的 100%到中标人账户。

六、合同履约要求：

(一)违约责任

1. 中标人应在合法经营范围内经营，否则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 延期交货处理：若中标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供货的(不可抗拒原因除外),每逾期一天,需扣除中标人 500 元的违约金,对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 进入监管区有关违约责任：

中标人进入采购人监管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工作制度和监管安全规定，服从采购人的指挥，不得为罪犯传递信息、现金、手机、毒品、枪支、刀具等违禁品、违规品，若有发现经核查属实的，中标人须马上更换工作人员，并视情况向采购人支付 10000 元-20000 元的违约金。发生二次（含）以上或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违约金直接从采购人应支付中标人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中标人应自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4. 其他违约责任：

除上述违约条款外，中标人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有关规定的其他事项或服务要求的，每发现一次，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5. 采购人有权从合同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

(二)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中标人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导致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三)违约终止合同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采购人须提前 30 日通知中标人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五)专利权及知识产权

中标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六)保密条款

1. 中标人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采购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中标人进入采购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2. 中标人违反本条约定泄露采购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七)廉政条款

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中标人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人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

2. 合同补充和修改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七、其他事项

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采购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竞价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 如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出台新的规定，本项目相关要求与之不符的，竞价人均应无条件配合按新的规定执行。

3.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中标人的竞价（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一致后，双方可在合同中另行补充。

5.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章 证明材料格式

证明材料编制说明

1. 编制要求：竞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网上竞价文件内容，在编制证明材料时，要按证明材料格式进行编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竞价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 格式要求：证明材料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其中：应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页码，并每页加盖公章。

3. 其他要求：

①竞价供应商在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网上竞价系统(<http://115.28.8.36/>)进行供应商注册、报名、竞价投标。

②证明材料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否则其网上竞价系统审核不通过。

证明材料文件

竞价编号：（由竞价供应商填写）

项目名称：（由竞价供应商填写）

竞 价 人：（由竞价供应商填写）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由竞价供应商填写）

1. 营业执照

致：福建省仓山监狱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上述证照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均提供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必须内容完整、清晰、整洁，由竞价供应商加盖公章。（竞价供应商制表时应删去此段话）

竞价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技术商务响应一览表

序号	技术及商务要求	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不响应)

注：竞价供应商须逐条填写并响应本竞价文件第二章“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中“二、技术参数及商务条款”所有条款。未按规定填写，或响应内容及响应情况为“不合格”的，报名审核将不通过。报价部分无须体现。

竞价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竞价承诺书

网上竞价承诺书

致：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关于_____网上竞价项目及服务的公告（项目编号）：_____，本签字代表（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竞价方_____参与贵方组织的本次网上竞价活动，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将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一天提交网上竞价要求的所有原件的复印件，保证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资格证明材料，将竞价保证金 3000 元以转账方式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一天汇达指定账户，并承诺绝无作弊垄断或借用证明、提供虚假资料、串通哄抬报价等不法事情。

二、我司将按照竞价项目及服务的公告要求和竞价报价文件的承诺，及时与用户签订供货合同，按竞价报价文件承诺的价格及时向采购单位提供全新货物，货物及有关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三、本项目竞价公告、竞价方的竞价报价文件包括对售后服务的承诺对我公司具有同等约束力。

四、获得竞价供货资格后若无法按约定条款履行义务或有拆、换设备及零件，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竞价供货资格，接受政府采购有关法规对我方的处罚。

五、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收到的任何竞价。

六、若本次采购货物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中加号的），我方将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参与网上竞价，并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提供给采购单位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抵押权在内的担保物权的起诉，否则同意我方的竞价视为无效报价。

七、我司承诺所提供的货物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有关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货物到货验收时，将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并按网上竞价项目及服务的公告要求和本公司竞价报价文件承诺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八、我司获得竞价供货资格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的规定做好各项技术和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保证 24 小时的联系畅通（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按照网上竞价项目及服务的公告要求提供合格的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服务，并达到验收标准。对用户提出的问题或要求保证在 12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

本网上竞价承诺书自我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竞价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电话：_____ 传真：

竞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4. 竞价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竞价文件有要求的或竞价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项下提交。

第四章 报价文件

注意：①本报价文件在竞价过程中提供，竞价供应商报名时无须提供报价文件材料。
②竞价供应商对每个项目合同包报价时都必须扫描上传有效的报价文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扫描上传报价文件的竞价无效。电子报价文档具有法律效力。（竞价供应商制表时应删去此段话）

竞价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序号	商品名称	数量	投标单价	合计金额
1	1				
	2				

投标总金额大写：

小写：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1		
2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